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3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星期一）下午16:00-17: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通过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了2024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以下简称“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了《佳都科技关于召开2024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本次说明会于2025年4月21日（星期一）下午16:00-17:00召开，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长刘伟先生、财务总监莫绣春女士、董事会秘书周哲斯先生、独立董事严馨女士参加了本次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并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主要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回复情况

问题1：2024年公司整体经营情况怎么样？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4年，公司扎实推进广州、成都等地轨道交通智能化项目的有序完工交付，持续加码地铁智慧化建设和ICT产品与服务解决方案的业务拓展，实现营业收入79.49亿元，与上年同比增长27.6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5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0.24亿元，同比由亏转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75.99亿元，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披露的《佳都科技2024年年度报告》。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2：刘董您好，请问2024年公司轨交领域有什么突破？公司在这个领域有什么优势吗？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掌握智能轨道交通全栈式技术产品与解决方案，通过“建设运维统筹一体化”方式，助力推进城轨行业数智化转型。目前智能轨道交通产品线主要包含线网指挥中心、智慧车站、智能运维等核心产品序列，并创新推出环控节能、四网融合、互联互通等创新解决方案。

目前公司参与建设首批智慧地铁线路和智慧车站，智能轨交产品落地全球46座城市、100多条线路、2200余座地铁车站，服务里程超过3900公里，成功打造广州地铁、长沙地铁、成都地铁等百亿级、十亿级城轨示范项目，并形成全国性全产业链的业务布局。2024年，公司成功中标多个重大轨道交通项目，包括东莞1号线一期工程（望洪站—黄江中心站段）综合监控系统设备采购和专用通信设备采购项目、重庆15号线工程弱电系统工程项目等。公司在2024年实现新签订单逆势增长，创近四年新高。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3：ICT业务增长了百分之四十多，这方面业务具体是指哪些方面，请问有些什么优势吗？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ICT业务主要包括ICT产品服务、IT综合服务两部分。其中，ICT产品服务包括网络设备、IT设备视讯产品、云计算产品、数据库及信息安全产品的系统集成业务，产品涵盖了路由器、交换机、服务器、视频监控等数字化基础设备，以及信息安全、云计算等数字化软件；IT综合服务以包括厂商授权服务在内的企业数字化设施运维服务为主。

2024年，公司ICT产品与服务解决方案业务构建了“大产品线与中小产品线协同并进”的业务策略和盈利模式，形成了层次分明、多元互补的产品矩阵，实现业务收入51.78亿元，同比提升44.28%。目前，公司已成功跻身新华三核心合作伙伴行列，并与360、紫光华智、宇视、迪普等知名企业达成战略合作共识，携手打造更具竞争力的行业解决方案。报告期内，ICT业务积极拥抱AI时代，全面布局从营销、运营到经营管理的AI大模型应用蓝图。公司成功开发并上线了优化业务高效运营的管理工具。通过持续加大AI技术在ICT业务中的应用力度，公司将逐步实现ICT服务业务与交通主赛道深度融合，为交通行业客户量身打造高品质、定制化的企业数字化升级服务解决方案，推动业务向智能化、高效化方向发展。感谢您的关注。

三、其他事项

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全部内容。公司非常感谢各位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说明会，并向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或意见的投资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88383　　证券简称：新益昌　　公告编号：2025-008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5年4月21日在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兴业路瑞湾大厦15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肖龙先生主持。会议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系在综合考虑当前资本市场环境、政策变化、公司发展规划及市场融资环境等诸多因素，经公司审慎分析并与中介机构充分沟通论证后，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本次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88383　　证券简称：新益昌　　公告编号：2025-009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4月21日在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兴业路瑞湾大厦15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胡新荣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系在综合考虑当前资本市场环境、政策变化、公司发展规划及市场融资环境等诸多因素后，经公司审慎分析并与中介机构充分沟通论证后作出的决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因此，董事会同意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特此公告。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88383　　证券简称：新益昌　　公告编号：2025-007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信息披露义务人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2023年4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3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原拟发行可转债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2,000.00万元（含本数），其中37,000.00万元用于新益昌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15,00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分别于2023年4月7日、2023年4月26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文件。

2024年3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并于2024年4月8日公司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分别于2024年3月19日、2024年4月9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文件。

二、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原因

自本次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披露以来，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与中介机构一直积极推进各项相关工作，在综合考虑当前资本市场环境、政策变化、公司发展规划及市场融资环境等诸多因素，经公司审慎分析并与中介机构充分沟通论证后，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三、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事项。

鉴于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与原则下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事项，且该授权尚在有效期限内，故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4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系在综合考虑当前资本市场环境、政策变化、公司发展规划及市场融资环境等诸多因素，经公司审慎分析并与中介机构充分沟通论证后，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本次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

四、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目前各项经营活动均正常进行，公司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系公司根据宏观环境及自身整体战略发展安排等因素，与各中介机构充分沟通后作出的审慎决定，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88362　　证券简称：甬矽电子　　公告编号：2025-022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4月29日（星期二）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04月22日（星期二）至04月28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hengquanbu@forehope-elec.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5年4月23日发布公司2024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04月29日（星期二）11:00-12:00举行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4月29日（星期二）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王顺波先生

董事会秘书：李大林先生

财务总监：金良凯先生

独立董事：蔡在法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04月29日（星期二）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4月22日（星期二）至04月28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hengquanbu@forehope-elec.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李大林

电话：0574-58121888-6786

邮箱：zhengquanbu@forehope-elec.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0507　　证券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2025-028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总经理助理鲍文戳提交的书面辞呈。因工作变动，鲍文戳辞去公司总经理助理职务，上述辞呈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去上述职务后，鲍文戳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公司董事会对鲍文戳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柴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蒯玉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邹明岩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233,332,768.29	949,770,638.24	1,160,690,731.04	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396,663.23	41,297,504.42	38,344,962.77	114.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941,077.73	30,889,942.81	30,889,942.81	110.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790,217.60	220,452,904.62	170,314,597.93	-29.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4	0.082	0.076	115.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4	0.082	0.076	115.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51	0.955	0.806	增加1.045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	8,247,873,572.62	7,720,899,535.16	7,720,899,535.16	6.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491,632,618.49	4,409,235,955.26	4,409,235,955.26	1.87

追溯调整或重述的原因说明

经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人民币44,768,241176万元现金收购控股股东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内蒙古蒙牛奶酪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2024年7月1日，内蒙古蒙牛奶酪有限责任公司正式纳入公司合并范围，由于公司与内蒙古蒙牛奶酪有限责任公司在其合并入本公司前后均受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因此上述合并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等相关规定，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期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对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各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76,524.2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247,188.6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4,575,374.3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77,117.1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5,1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455,718.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7,455,585.5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88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公司优化产品结构且奶酪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致整体毛利率上升；另公司积极施行降本增效措施，广告促销费较上年同期减少；同时收到的政府补助和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0.23	同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5.79	同上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5.79	同上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6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569,222	36.63	0	无	0
柴琇	境内自然人	76,103,632	14.86	0	质押	76,103,632
温美华	境内自然人	6,619,400	1.29	0	无	0
沂源县东里镇集体资产经营管理中心	其他	6,539,943	1.28	0	无	0
张耀坤	境内自然人	5,679,800	1.11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678,284	1.11	0	无	0
吉林省东秀商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80,000	1.03	0	质押	5,280,000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二组合	其他	5,233,001	1.02	0	无	0
亓瑛	境内自然人	4,797,132	0.94	0	无	0
夏斯瑾	境内自然人	3,979,500	0.78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7,569,222	人民币普通股	187,569,222			
柴琇	76,103,632	人民币普通股	76,103,632			
温美华	6,619,400	人民币普通股	6,619,400			
沂源县东里镇集体资产经营管理中心	6,539,943	人民币普通股	6,539,943			
张耀坤	5,679,800	人民币普通股	5,679,8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678,284	人民币普通股	5,678,284			
吉林省东秀商贸有限公司	5,2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280,000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二组合	5,233,001	人民币普通股	5,233,001			
亓瑛	4,797,132	人民币普通股	4,797,132			
夏斯瑾	3,979,500	人民币普通股	3,979,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吉林省东秀商贸有限公司系柴琇女士实际控制的公司，除前述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温美华、张耀坤和夏斯瑾所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均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注1：公司回购专户未在上表列示，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1,000万股股份，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1.95%。

注2：截至本报告期末，柴琇女士所持有的公司76,103,632股份中，76,100,000股处于质押状态，3,632股处于冻结状态，809,733股为司法标记状态。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73,232,398.79	1,104,850,480.5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05,895,900.17	1,468,366,408.68
衍生金融资产	8,218,600.00	8,582,005.52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31,282,831.56	129,050,311.2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45,315,665.46	202,804,880.1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5,573,808.46	24,554,955.8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21,445,471.88	573,671,756.9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9,455,190.30	118,689,279.44
流动资产合计	3,820,419,866.62	3,630,570,078.3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806,274,162.86	422,876,260.08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13,814,400.00	213,814,4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24,226,554.39	1,851,909,999.51
在建工程	140,263,442.83	154,035,623.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57,349,226.40	362,594,485.65
无形资产	198,083,112.07	201,863,883.9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383,894,508.84	383,894,508.84
长期待摊费用	255,684,979.23	261,820,505.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653,504.83	124,072,222.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4,209,814.55	113,447,566.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27,453,706.00	4,090,329,456.80
资产总计	8,247,873,572.62	7,720,899,535.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16,627,071.73	1,234,945,648.0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0,000,000.00	32,825,743.28
应付账款	337,679,221.96	341,519,407.3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5,948,637.32	86,267,237.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5,887,513.65	72,625,821.38
应交税费	26,457,542.00	20,002,980.29
其他应付款	318,220,544.22	223,263,469.1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5,642,500.82	124,489,574.26
其他流动负债	5,893,249.52	11,141,220.40
流动负债合计	2,602,356,281.22	2,147,081,101.5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72,963,348.35	683,429,700.5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89,828,771.28	390,622,163.8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76,652.85
递延收益	83,839,964.36	82,663,312.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7,252,588.92	6,590,648.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3,884,672.91	1,164,582,478.31
负债合计	3,756,240,954.13	3,311,663,579.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12,053,647.00	512,053,64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20,565,249.79	4,820,565,249.79
减：库存股	488,519,316.89	488,519,316.89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5,124,032.10	75,124,032.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27,590,993.51	-509,987,656.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91,632,618.49	4,409,235,955.2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91,632,618.49	4,409,235,955.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247,873,572.62	7,720,899,535.16

公司负责人：柴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蒯玉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明岩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33,332,768.29	1,160,690,731.04
其中：营业收入	1,233,332,768.29	1,160,690,731.0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50,302,994.43	1,138,240,329.34
其中：营业成本	845,016,909.92	828,008,308.1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177,274.73	5,665,960.78
销售费用	207,208,824.98	226,049,458.65
管理费用	61,335,994.87	59,049,844.86
研发费用	11,575,994.23	11,890,133.48
财务费用	17,987,995.70	7,576,623.40
其中：利息费用	15,796,904.65	9,277,436.71
利息收入	2,229,895.07	3,884,436.76
加：其他收益	10,668,235.50	4,301,607.7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09,288.40	6,066,418.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66,085.97	5,561,323.4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93,591.61	-37,904.9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63,504.8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6,524.26	-541,227.5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6,192,811.54	37,800,618.40
加：营业外收入	1,695,359.91	4,963,659.64
减：营业外支出	118,242.81	173,068.9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7,769,928.64	42,591,209.13
减：所得税费用	25,373,265.41	4,246,246.3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396,663.23	38,344,962.7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396,663.23	38,344,962.7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396,663.23	38,344,962.7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2,396,663.23	38,344,962.7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2,396,663.23	38,344,962.7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4	0.07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4	0.07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2,952,541.65元。

公司负责人：柴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蒯玉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明岩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02,325,277.12	1,255,141,577.8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56,180.34	6,514,436.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81,257.66	10,090,214.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0,162,715.12	1,271,746,229.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61,503,309.51	746,010,173.0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